本次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、过氧化钙的公告》（卫生部公告〔2011〕年第4号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通用小麦粉、专用小麦粉检验项目：总汞（以Hg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赭曲霉毒素A、过氧化苯甲酰。

2.大米检验项目：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赭曲霉毒素A。

3.挂面、手工面检验项目：铅（以Pb计）。